

新昌档案精神亮相全国

县档案馆荣膺“全国档案系统先进集体”

记者 杨玉璜

12月23日至24日,全国档案工作暨表彰先进会议在北京中国职工之家举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国家档案局共同对“四年一评”的59个全国档案系统先进集体、43名先进工作者进行表彰。县档案馆喜获“十三五”期间“全国档案系统先进集体”称号。县委办副主任、县档案局局长、县档案馆馆长吕永伟作为浙江省唯一一位县级代表参加会议,现场接受荣誉奖牌,并作典型发言。

近年来,县档案馆以档案工

作“三个走向”为根本遵循,牢记“为党管档、为国守史、为民服务”职责,以“最多跑一次”理念引领,不断深化“五档共建”,多措并举优化档案服务,相关经验做法获得《中国档案报》头版头条报道肯定。2018年,省档案局在新昌召开全省“最多跑一次”事项电子化归档现场会,今年在新昌召开全省档案系统业务建设评价现场会。近日,县档案馆再次被国家档案局评为2019年度全国档案工作先进集体。

在全国档案工作暨表彰先进会议第二次会议上,吕永伟作为

全国唯一的县级档案馆先进集体代表,作题为《“最多跑一次”跑出档案惠民便民新高度》的交流发言,介绍县档案馆以“最多跑一次”改革为抓手,创新政府信息公开查阅服务,实现惠民政策查阅“零跑腿”;打造一流档案信息化管理平台,实现远程档案利用“少跑腿”;构建档案馆室服务协作网络,实现档案查阅“最多跑一次”。新昌档案工作经验做法得到与会领导的高度赞同。“新昌档案精神”亮相全国,“最多跑一次”档案惠民便民服务跑出新昌,跑出浙江,跑到北京。

董村村入选省民俗文化村

记者 梁凯凯 吕森

日前,省文化和旅游厅公布第五批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景区名单,沙溪镇董村村入选民俗文化村名单。

据了解,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景区分为非遗主题小镇和民俗文化村两种类型。其中,非遗主题小镇是指以特色非遗资源为基础,突出振兴传统工艺,以文化旅游融合发展为方式,传承和弘扬独具特色的区域传统文化,影响和助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文化区域。民俗文化村是指历史和传统文化保存保留丰富,建筑环境、建筑风貌、村落选址未有大的变动,具有独特民俗民风,民俗活动传承发展较好,农耕文化记忆相对完整的村落。此次推荐列入第五批浙江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旅游景区共50个,其中非遗主题小镇20个、民

俗文化旅游村30个。

董村村非物质文化遗产资源丰富,展示形式多样。全村拥有省级重点文物保护单位摩崖石刻题记,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董村舞龙,县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米鸭蛋制作技艺等,还有众多古祠、历史建筑和传统手工艺等。近年来,董村村在发展中尤其注重古建筑和民俗文化的保护、开发和利用,修复俞家维则祠,吸引乡贤力量创建立德书院,并将自然资源、文化传承等有机结合起来,以研学游、国学游为主要内容,努力打造具有董村特色的民俗文化村,进一步推动乡村旅游发展。



浙江新希望律师事务所
裘彰林律师 姜学文律师
电话:0575-86023333
本刊由浙江新希望律师事务所担任常年法律顾问

农机购置补贴加快农业“机器换人”

记者 吕伯元

实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是国家的一项长期惠农政策,县农机购置补贴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决策部署,加快推进农业领域“机器换人”步伐,全面提升全县农机化水平。

今年以来,县农机购置补贴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积极推广适合我县农业生产所急需、安全可靠、先进适用的农业机械,共办理农机购置补贴申请2596份,购买农机具3311台,受益农户2211户,涉及补贴资金551.87万元,带动农户购机2052.96万元;其中各类茶叶加工机械3079台,补贴资金总额485.36万元。

此外,我县还以农机装备多样化为抓手,落实农业机械换人,继续推广山地轨道运输机。据悉,全县共安装轨道运输机10条,长度4700米,安装基地涉及水果、香榧、榕树等产业,进一步提升山区农业机械化水平,减少人力成本支出,降低劳动强度,提升劳动效率,深得农户好评。

儒岙镇开展环境集中整治

通讯员 章瑾

12月23日,儒岙镇组织工作人员对集镇环境卫生开展集中整治。

本次集中整治行动,主要针对集镇房前屋后杂物乱堆乱放、摊位占道经营、河道沉积垃圾、主干道和沟渠垃圾、泥沙堆积物等影响集镇容貌和环境质量现象,开展拉网式大清理,共清理乱堆乱放30余处,清运堆积垃圾10车,

劝离占道经营户15家,劝离非机动车占道停放10辆。工作人员的耐心劝导和沟通讲解,使更多群众积极参与到环境整治活动中来,主动对各类乱象说不。

此次集中整治,进一步提高群众参与环境综合整治的积极性,有利于营造整洁有序的生活环境。下一步,该镇还将继续强化集镇环境监督,加大保洁人员日常清扫力度,防止反弹回潮。

东茗乡“三分四合法”照亮消薄增收路

通讯员 俞赛莹

今年以来,东茗乡大力实施“三分四合法”,精准施策,合力扶贫,全力打好消薄增收攻坚战,确保集体经济薄弱村和低收入农户双增收、双受益。

该乡坚持三个分类,即分类摸排明底子、分类施策助脱贫、分类保障成合力,全面摸清低收入户情况,做到一户一表,针对

不同类别的低收入农户,采取不同的扶贫措施。此外,该乡还出台旅游助推乡村振兴“双八条”,建立乡村创业扶助资金,让每位低收入农户的口袋鼓起来。

该乡抓好四个结合,即村企结合、多村联合、资源整合、项目组合,打好集体经济增收组合拳。如后岱山村试行“村企合作、统一管理”的市场化运营模式;依托红星片6个A级景区村,组建六村联动

“茗香共兴联盟”;整合东丰坑村石下坑自然村在经营性设施、田地、山林等方面的资产资源,吸引企业入驻开发,采取“资源费入股+年底分红”方式实现整村增收、整村富民;将集体闲置资产进行项目化改造,截至目前增加村集体经营性收入159.9万元,带动村民就业110余人,实现低收入农户人均增收2000元,3个县定经济薄弱村实现摘帽。

企业影响力大 产业竞争力强

新昌文化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记者 俞帅锋

通讯员 杨晓霞

日前,省文化改革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公布第四批浙江省成长型文化企业名单,我县浙江丰岛股份有限公司通过发展盈利能力、管理能力、持续成长能力、创新能力和社会责任能力等五项能力的全面检阅,入选名单之内。截至目前,我县共有三家省成长型文化企业。

文化产业被誉为21世纪最具潜力、最具优势的朝阳产业。近年来,我县紧密结合文化产业实际情况、成长型文化企业发展规律和文化产业发展新趋势,坚持“质”“量”并重,多措并举建好文化企业

成长的“加油站”,助力有潜力的文化企业高质量成长。

按照部署,我县成立县文化产业发展领导小组,成立文化产业发展服务中心等工作机构,每年设立1000万元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并先后制定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快文化产业发展的若干政策意见》《新昌县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实施细则》《文化产业项目备案登记制度》《新昌县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实施细则》等有关政策和实施细则。

今年以来,我县一批文化企业快速成长。截至目前,美盛文化、达利丝绸已申报成为市文化龙头企业,天功坊已申报成为市创新型文化企业,美盛文化列入2019年至

2020年度国家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和重点项目。在今年7月认定的2019年至2020年度浙江省文化出口重点企业和浙江省文化出口重点项目中,我县包揽全市3个文化出口重点项目。

文化赋能产业,创意驱动未来。我县还坚持“引进来”“走出去”,助推文化企业发展,连续两年举办全县文化产业发展专题培训班,引进绍兴、杭州等地专家授课;连续十年组织20家(次)文化企业参加中国(深圳)国际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提升文化企业影响力;组织企业做好资金奖励扶持申报,截至目前共奖补文化产业专项资金2068万元,其中今年奖补373.5万元。

镜岭镇举行村嫂摄影培训

通讯员 竺娜樱

“手机摄影作品需要有一个能吸引注意力的主体……”近日,镜岭镇综合文化站二楼培训室内,村嫂们正在专心听老师讲课。据悉,此次培训是该镇妇联举办的第四季度培训暨村嫂手机摄影培训课,邀请县教师进修学校老师进行专题授课和实践指导,全镇近50名村嫂参加培训。

培训中,专业老师从理论入手,深入浅出地讲解手机摄影技巧、如何评价手机照片、如何拍摄旅游照等内容。此外,授课老师还

鼓励大家多实践,在实践中提高自身摄影水平。

“我是开农家乐的,学好手机摄影就可以拍出更多美照,为镜岭和自己的农家乐做宣传。”雅庄村村嫂王家敏表示,通过培训,自己的素质和能力得到进一步提升,可更好助力乡村振兴。

今年以来,镜岭镇妇联坚持实施妇女素质提升工程,通过开展一季一培训,为村嫂创造学习机会。据悉,现已开展关爱女性健康知识、化妆、舞蹈和手机摄影4次培训,顺利完成本年度培训计划,受惠村嫂150余人次。

县公积金中心推进统战工作

通讯员 吕彬莹

今年以来,县公积金中心思想上同心同德、目标上同心同向、行动上同心同行,坚持四措并举推进统战工作。

该中心强化“大统战”意识,成立统战工作领导小组,明确职责分工,并开展广泛宣传。画好统战“同心圆”,每月组织学习讨论,在学思

践悟上有新收获。精准服务,凝聚统战向心力,引导单位统战干部积极参与服务企业、服务群众、服务基层活动,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服务实体经济发展。

此外,该中心还积极搭建平台,加强党外干部培养,不断锻炼党外干部的综合能力,注重对优秀党外干部特别是优秀党外年轻干部的发现和培养。

绍兴市智慧医保信息系统切换上线公告

为提高我市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服务质量,绍兴市“智慧医保”平台定于2020年1月1日00:00-2020年1月8日24:00期间进行系统停机切换。现公告如下:

1. 我市参保人员在市内定点医院需要办理退费业务或出院尚未结算、医后付未结算的,须在2019年12月31日17:00前办理完毕。
2. 停机切换期间,全市所有医保业务暂停办理。2020年1月8日24:00起恢复正常,其中社保(市民)卡更新业务无需再办理。
3. 停机切换期间,参保人在全市各定点医院就医时仍需使用社保(市民)卡,门诊费用先行垫付,就医时务请备好现金或随带银行卡及使用其他支付方式;住院先自费,新系统上线后再转医保结算。全市各定点医院暂停刷卡交易,停机期间在定点药店购药费用不予报销。2020年1月8日24:00

起恢复定点医院和定点药店医保联网结算全部业务。为确保参保人员购药便利,2019年12月31日前,临时性放宽门诊处方量,在定点医院和定点药店购药时,我市参保人员一次性购药量在现有规定基础上可再延长9天。

4. 停机切换期间,各定点医院的医后付停用,智慧医保系统上线后再刷卡结算。
5. 2020年1月1日00:00起,原网上申报系统停止使用。2020年1月8日24:00起,全市机关、企事业单位和个人的医保参保等业务,统一登录浙江政务网进行申报。
6. 智慧医保系统上线后,我市参保人员停机期间在市内定点医院垫付的医疗费用,医保部门将在30个工作日内自动按医保政策给予报销,并发放至参保人社保(市民)卡银行账户;30个工作日后,未报销人员可登录浙江政务网或浙里办APP绍兴医保专区办理报销手续。参保人无需再到医

保办事大厅办理。

请广大参保人合理安排时间办理相关业务,各有关单位提前做好相关工作准备。由此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 绍兴市医保中心咨询电话:89115826
- 越城区医保中心咨询电话:89102755
- 柯桥区医保中心咨询电话:84787137 81110613
- 上虞区医保中心咨询电话:82219077
- 诸暨市医保中心咨询电话:87013576 87373999
- 嵊州市医保中心咨询电话:83278051
- 新昌县医保中心咨询电话:86230160 86083607

绍兴市医疗保障局
绍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19年12月25日